

中共江西省委文件

赣发〔2024〕14号



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深化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 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市委、市人民政府，省委各部门，省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现将《深化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6日

（此件发至市厅级，景德镇市发至县处级）

深化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 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推动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以下简称国家试验区）高质量发展，把“千年瓷都”这张靓丽名片擦得更亮，现提出以下措施。

一、聚焦文化保护传承

1. 加强对习近平文化思想在国家试验区中践行落实的研究，力争推出一批重大实践研究成果。举办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陶瓷文化）专题培训，推动陶瓷文化现场教学点纳入全省干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点。〔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江西行政学院）、省社会主义学院、省文化和旅游厅〕

2. 支持景德镇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在考古、研究、文本编制等方面予以支持。支持列入遗产区内申遗要素点申报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支持景德镇市陶瓷考古研究所申领考古发掘资质证。支持湖田古瓷窑址文物保护规划修编。加大对省级以上陶瓷类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利用项目的支持力度。〔责任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文物局）〕

3. 推动开展景德镇古陶瓷基因库建设及中国古代陶瓷烧成技

术谱系研究，加快形成一批重要科技成果。（责任单位：省科技厅）

4. 对使用商业用地（B1）建设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老旧厂房改造等项目予以信贷支持。（责任单位：省地方金融管理局）

5. 加大以景德镇陶瓷文化为主题的戏剧、电影、电视剧、网络文艺、广播剧、歌曲、图书等文艺精品的创作力度，并积极争取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支持景德镇创作以陶瓷文化为主题的“影响世界的江西”舞台剧。支持浮梁功夫红茶制作技艺等申报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文联、省广电局、江西广播电视台）

二、促进特色产业发展

6. 支持景德镇陶瓷、航空、精细化工和医药等产业申报建设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在资源配置、项目扶持、企业培育等方面予以重点支持。（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国资委）

7. 推动陶瓷产业做大做强。做大日用陶瓷，支持景德镇骨干企业与国内龙头企业合作。做精艺术陶瓷，支持景德镇打造以三宝设计谷为代表的全球陶瓷创意设计中心。做强先进陶瓷，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与大院大所合作共建全国重点实验室江西基地、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陶瓷）、江西省陶瓷工业设计中心，参与江西高等研究院建设。支持全面对接融入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合作共建“科创飞地”。支持景德镇开展先进陶瓷新材料研

发，将先进陶瓷等陶瓷产业纳入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子链，编制《景德镇陶瓷产业发展规划（2025—2030年）》。（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国资委、省地方金融管理局、江西证监局、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市场监管局、省社科院）

8. 支持打造航空产业高地。深化低空空域管理改革，协调推动低空空域精准划设、空域资源动态释放、通航飞机即报即飞，开展重要目标智能化预警系统暨低空飞行安全保障基础设施建设试点。支持景德镇打造具有世界先进水平和较强辐射带动作用的直升机研发制造基地，开展 eVTOL（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等项目研究，推动 eVTOL 项目适航取证并在景德镇转化，争取更多新型号直升机布局景德镇。支持景德镇建设省级无人机试验试飞基地、检验检测中心、适航审定机构，申报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全力打造国家级航空应急救援重点实验室。支持省投融资平台重组江西直升机公司、江西飞行学院在景德镇设立直升机产业学院，推进浮梁低空经济产业园建设。（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委军民融合办、省公安厅、省国防动员办、省科技厅、省市场监管局、省应急管理厅、省国资委、省教育厅、省自然资源厅）

9. 支持精细化工和医药产业安全、绿色、高质量发展。支持景德镇高新区申报省级绿色园区功能提升项目。支持乐平工业园、鱼山医药化工园区提升承载功能和扩区调区。（责任单位：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水利厅、省消防救援局、省发展改革委)

10. 支持做大做强文化创意产业。争取文化类央企及行业龙头企业落户景德镇。支持以陶瓷为主题的 ACGMN（动画、漫画、游戏、音视频、小说）等文创产业发展，培育壮大工业设计产业，提升陶瓷产业设计水平。鼓励金融企业通过股权投资、项目投资等方式建设创意设计产业基地，鼓励金融机构探索设立文创特色支行。（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地方金融管理局、江西金融监管局）

11. 支持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支持景德镇申报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和陶瓷、航空“产业大脑”，加大“数字领航”“小灯塔”企业培育力度，用好陶瓷行业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许可。支持景德镇市所辖范围内的省级及以上开发区开展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试点，支持企业建设“数智工厂”、数字化转型领域标杆企业。（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三、推动文旅深度融合

12. 支持创新举办景德镇论坛，对景德镇参加广交会、消博会、进博会等展会予以支持。（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商务厅）

13. 支持景德镇建设文化和旅游消费城市。支持陶阳里历史文化旅游区申报建设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支持申报建设国家级

旅游度假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责任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

14. 支持景德镇开设导游考试考点，提升多语种导游数量和质量。支持景德镇申报国家级研学旅游基地。支持陶博城等陶瓷文化研学实践教育基地申报省级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责任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教育厅）

15. 对景德镇纳入“中华老字号”名录的企业依法给予相应政策支持。（责任单位：省商务厅）

16. 支持景德镇承办中国国际滑翔伞公开赛、中国职业围棋新人公开赛等国际级、国家级和省级体育赛事，积极宣传体育陶瓷文化，支持体育陶瓷产品进入全省各级各类体育赛事。在景德镇打造江西游泳特色学校，支持与省级训练单位签订游泳项目长期合作协议，选派景德镇教练员、运动员交流跟训。（责任单位：省体育局）

四、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17. 支持打造世界陶瓷人才高地，在省级人才计划和人才项目推荐上予以支持。加大对景德镇引进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的平台、信息支持力度。（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科协、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国资委）

18. 支持南昌大学、江西师范大学等高校与景德镇高校联合培养多语种人才、考古人才、对外文化交流人才。统筹全省考古

人才并引进一批具有相关资质的高素质人才支持景德镇考古工作。（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委编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19. 支持驻景高校与教育部直属高校深化校际联系。加快推进省部共建景德镇陶瓷大学，把景德镇陶瓷大学列为江西省研究型建设高校。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陶瓷美术与设计”“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建设国家一流学科。支持景德镇学院“工艺美术”专业建设国家一流本科专业。（责任单位：省教育厅）

20. 支持推进产教融合。支持景德镇陶瓷大学与政府、企业合作共建省级新型产业技术研究院、省级卓越工程师学院、省级现代产业学院，并申报建设国家级现代产业学院。支持景德镇昌南新区、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等与相关头部企业深化景德镇陶瓷文化传承创新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支持驻景高校开展“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

五、扩大对外交流合作

21. 支持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支持景德镇申报国家级外宣平台和项目，支持“唐英瓷坊”海外陶瓷文化中心列入中国文化中心建设计划等对外文化交流项目。支持完成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保护优秀案例示范点调研项目“IP与创意产业：景德镇故事”，促进景德镇版权保护经验全球推广。支持景德镇学院开

展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陶瓷文化：保护与创新”教席平台提升项目建设。（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外办、省教育厅、省文联）

22.支持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景德镇）、国家文化出口基地（景德镇）建设，强化部门协同配合，并给予政策、资源支持。支持景德镇国家陶瓷版权交易中心建设。加大对景德镇陶瓷官方旗舰店的宣传推介力度，积极引导入驻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对符合相关规定的手工技法制瓷产品可选择适用增值税简易计税方法，支持设立海外陶瓷官方旗舰店。（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委宣传部、省财政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税务局、南昌海关）

23.支持陶瓷外贸渠道建设。对陶瓷企业建设海外仓、品牌出海、参加国际展会、设立国际销售网点等方面予以支持。（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税务局、南昌海关）

六、夯实基础设施支撑

24.支持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推动景德镇机场纳入《国家“十五五”口岸发展规划》，适时申请设立航空口岸。积极争取景鹰瑞铁路纳入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推动安景铁路项目尽早启动前期工作。支持景德镇绕城高速、景德镇至上饶高速公路建设及G351、G206景德镇段升级改造。（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商务厅、南昌海关、南昌铁路局、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公司、省交通运输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

局、省交通投资集团公司)

25. 支持景德镇市级水网和再生水利用重点城市建设。加快推进乐平水利枢纽建设，支持浮梁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开展前期研究工作。(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水利厅、省林业局)

26. 支持设立邮政快递物流集散分拨中心。支持申报县域物流配送体系建设试点县。支持景德镇商贸物流企业参评 A 级物流企业。(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邮政管理局、省自然资源厅、省交通运输厅)

七、提升资源要素保障

27. 组织省直机关及有关单位对口支援景德镇各县(市、区)、园区。支持景德镇与东部地区城市建立对口合作机制。支持景德镇与国家部委、省直机关干部双向交流和挂职锻炼。(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发展改革委)

28. 加大对景德镇的转移支付力度，统筹加强财政补助、地方政府债券等资金支持。(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省发展改革委)

29. 支持景德镇市勘查开发优势矿产资源，加大陶瓷产业所需的矿产资源勘查力度。保障景德镇特色产业用能安全，协调解决化工企业热能供应。(责任单位：省自然资源厅、省地质局、省发展改革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30. 支持符合条件的国家试验区重大建设项目申报列入省重点建设项目。对已列入省重点建设项目的，如确需占用自然保护

区、国家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依法依规办理报批手续。支持景德镇市符合条件的建设项目通过指标调剂的方式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责任单位：省自然资源厅、省发展改革委、省林业局）

景德镇市要充分发挥主体作用，积极探索、敢于创新，主动加强沟通衔接，推动支持政策落到实处。国家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要加强统筹，及时协调推进落实相关重大事项，重大问题及时按程序向省委、省政府请示报告。各责任单位和相关部门要主动对接服务，细化工作举措，压实工作责任，在规划编制、政策实施、资金安排、项目建设、改革创新等方面对国家试验区予以积极支持。